

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。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24 日在公司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14 年 4 月 10 日直接送达各位董事。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8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8 名，其中董事吴会林以通讯方式参会。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彭浩主持，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

表决结果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《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《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